附件1：

2024年党支部标准化评价（自评）表

党支部名称：

| 主要观测点 | 内容 | 验收标准 | 自评  扣分 | 验收  扣分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落实“三会一课”等制度，明确学习内容 | 及时学习贯彻落实重要讲话、会议、文件精神，过好组织生活 |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培训不及时的，扣1分；党纪学习教育开展不到位的，每例扣1分；“三会一课”制度、主题党日制度、政治生日制度等相关工作落实不到位的，每例扣1分。 |  |  |
| 发挥党支部政治功能 | 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，落实政治把关 | 未按时落实上级的决定部署或学校组织的相关要求的，扣1分；未落实教工党支部负责人参与所在同级单位（部门）发展规划、经费使用、津贴分配等重要事项决策制度，并由党支部对所在同级单位（部门）教职工参与岗位聘任、职称评定、评优评先、干部推荐等事先作出思想政治鉴定的，扣1分；未落实学生党支部参与涉及学生重大权益事项的决策，保证监督党的教育方针贯彻落实的，扣1分。 |  |  |
| 规范党员教育管理 | 做好民主评议党员、组织关系转移、党费收缴、党籍管理等日常管理工作 | 未按规定交纳党费的，扣1分。 |  |  |
| 对外借、挂职、学习等党员管理还存在盲点的，每例扣0.5分；出现失联6个月以上党员的， 每例扣1分。 |  |  |
| 提高制度执行力 | 强化制度落实情况监督，提高干部执行力 | 未落实支部书记年终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制度的，扣1分。 |  |  |
| 做好台账档案管理、统计登记工作 | 建立健全工作台账；做好会议活动情况记录、有关报表材料报送工作 | 未按要求报送有关党内工作材料的，每项扣0.5 分。 |  |  |
| 《党支部工作记实本》记录不规范的，扣3分；没有建立学习台账的，扣5分；台账不齐全的，扣2分。 |  |  |

**注：**每项扣分或加分，扣完或加满“要求及分值”栏对应的标准分为止。

党支部书记（签字）：

验收时间： 年 月 日